# 最新旅游合同内容 旅游合同电子版(七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寻梅 更新时间：2024-06-24

*旅游合同内容 旅游合同电子版一为了统一规范客运市场，根据国家的相关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包车协议：一、 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向乙方提供\_\_\_\_\_座(空调)旅游客车\_\_\_...*

**旅游合同内容 旅游合同电子版一**

为了统一规范客运市场，根据国家的相关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包车协议：

一、 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向乙方提供\_\_\_\_\_座(空调)旅游客车\_\_\_\_\_辆，为接持旅游团队(机关单位职工)提供客运服务。

起止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线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停：\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路程(单程、往返)，沿途司机食宿由乙方安排。途中如有线路变更，须征得甲方调度同意,由此而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二、 总计车费共人民币\_\_\_\_\_\_\_\_\_\_元，乙方负责支付往返的路桥费、停车费、高速公路费以及司机的食宿。

三、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车辆须具有:齐备合法的营运证照，购齐国家规定的固定税费和车况良好的客运车辆。

四、 乙方在甲方承载前交清本次租车费用，或签署协议当天交付甲方订金，出发当天乙主一次性支付所有包车费，乙方如需要甲方提供发票的，请提前告知甲方准备，当天出具发票，发票另加\_\_\_\_\_%税点。

五、 乙方在租用甲方车辆时应遵守国家有关交通法规，不得从事违法活动，不得超员，运载货物，乙方必须爱护甲方车辆，不得在车内吸烟，不得装载有腐蚀性或其他有刺激性气味的物品，不得强行要求驾驶员做违反操作规程和违章的行为;必须按规定的路线行程，并按规定上落客，否则甲方司机有权拒绝出车，由此造成的罚款、扣证等相关费用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 甲方在派出车辆前，需提前一至二天与乙方再次明确上车地点、时间和联系方式。并将车号、 驾驶员姓名、联系方式告知乙方。

七、 乙方在交付租车定金后要求退车的，甲方按用车\_\_\_\_\_天前扣总车费的\_\_\_\_\_%，用车前\_\_\_\_\_至\_\_\_\_\_天扣总车费的\_\_\_\_\_%，用车前\_\_\_\_\_至\_\_\_\_\_天扣总车费的\_\_\_\_\_%，用车当天车费不退。

八、 本协议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有权管辖权的旅游质监所申请调解，提出投诉和赔偿请求。

九、 双方特别约定：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

**旅游合同内容 旅游合同电子版二**

为保证旅游服务质量，明确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经过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旅游路线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团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组团方式 □自行组团 □委托组团（被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行程共计\_\_\_\_\_\_\_\_\_\_\_\_\_\_\_天\_\_\_\_\_\_\_\_\_\_\_\_\_\_\_夜（含在途时间）。

出发日期\_\_\_\_\_\_\_\_\_\_\_\_\_\_\_，出发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途径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目的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结束日期\_\_\_\_\_\_\_\_\_\_\_\_\_\_\_，返回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游程与标准（如附行程单，须含下列要素）

旅行社统一安排的游览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游览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景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景点游览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往返交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游览交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宿天数\_\_\_\_\_\_\_\_\_\_，旅游饭店名称\_\_\_\_\_\_\_\_\_\_，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用餐次数\_\_\_\_\_\_\_\_\_\_，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自选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费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者自由活动时间\_\_\_\_\_\_\_\_\_\_\_\_\_\_，次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购物场所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购物次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接社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导游服务（□全陪；□地陪）\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旅游者保险

乙方应提示甲方购买旅游意外险。经乙方推荐，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应填同意或不同意，打勾无效）委托乙方办理个人投保的旅游意外保险。

保险公司及产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险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元 ，保险费\_\_\_\_\_\_\_\_\_\_\_\_\_\_\_\_\_元。

第四条 旅游费用及其支付

甲方应交纳旅游费用总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旅游费用付款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费用支付方式 □现金；□支票；□信用卡；□其他\_\_\_\_\_\_\_\_\_\_\_。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在旅游活动中应遵守团队纪律，配合导游完成合同约定的旅游行程；甲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尊重旅游目的地的宗教信仰、民族习惯和风土人情。

2．甲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有权拒绝参加合同未约定的其他旅游消费项目。

3．甲方在本合同安排的购物点所购物品系假冒伪劣商品时，有权要求乙方协助进行索赔。自购物之日起90日内，甲方无法从购物点获得赔偿的，可凭有效凭证要求乙方先行赔付。

4．在旅游过程中，甲方应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财物。

5．在自由活动期间，甲方应在自己能够控制风险的范围内活动，选择自己能够控制风险的活动项目，并对自己的安全负责。

6．行程中发生纠纷，甲方应与乙方平等协商解决，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扩大，不得以拒绝登机（车、船）等行为拖延行程或者脱团。

7．甲方签订合同或者填写各种报名材料时，应当使用有效身份证件，并对填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甲方不能成行的，可以让具备参加本次旅游条件的第三人代为履行合同，并及时通知旅行社。因代为履行合同增加或减少的费用，双方应按实结算。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如实介绍相关旅游服务项目和标准，向甲方推荐购买个人旅游意外保险，并在合同中予以注明。

2．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提供服务。对在旅游过程中可能危及甲方人身、财产安全的情况，乙方应事先说明或者明确警示，并采取防止危害发生的措施。

3．甲方属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凭有效证件可享受旅游景点门票优惠的，双方对该旅游景点门票价格可在补充条款中另行约定。

4．因航空、轮船、铁路运输费用遇国家政策性调价导致合同总价发生变更的，双方应按实结算。

5．在行程中，遇到不可抗力或者意外事件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旅行社在征得旅游团队多数成员同意后可以对相应内容予以变更，变更后增加或减少的费用，双方按实结算。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旅游出行前，一方当事人因违约不能成行的，按照下列标准承担违约责任。

1．违约方在出发前72小时通知对方的，应当支付旅游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违约方在出发前72小时内通知对方的，应当支付旅游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3．以上违约责任如涉及航空、陆运、水运票务等损失，可参照相关部门有关条款另行赔偿，违约金或赔偿金总额不超过旅游费用总额。

（二）旅游途中甲方或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自身或他人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2．乙方未按合同标准提供交通、住宿、餐饮等相关服务，或者未经甲方同意调整旅游行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其它违约责任 。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提请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不愿意仲裁而选择向法院提起诉讼的，请双方在签署合同时将此仲裁条款划去）。

第八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行程单和补充条款均为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补 充 条 款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

营业场所：\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代表（经办人）：\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合同内容 旅游合同电子版三**

甲方(旅游者)：\_\_\_\_\_\_\_\_\_\_\_\_\_\_

乙方(组团旅行社)：\_\_\_\_\_\_\_\_\_\_

第一条 旅游内容及安排

(一)出发日期\_\_\_\_\_\_\_\_\_\_\_\_\_\_\_\_\_\_，具体集合时间\_\_\_\_\_\_\_\_\_\_\_\_\_\_\_\_\_\_，集合地点\_\_\_\_\_\_\_\_\_\_\_\_\_\_\_\_\_\_。(二)结束日期\_\_\_\_\_\_\_\_\_\_\_\_\_\_\_\_\_\_，解散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三)旅游线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本次行程游览景点共\_\_\_\_\_\_\_\_个：\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次行程舱位安排：特等舱\_\_\_\_\_\_\_\_\_\_人。一等舱\_\_\_\_\_\_\_\_\_\_人。二等舱\_\_\_\_\_\_\_\_\_\_人，其中上铺\_\_\_\_\_\_\_\_\_\_人，下铺\_\_\_\_\_\_\_\_\_\_人。三等舱，其中上铺\_\_\_\_\_\_\_\_\_人，下铺\_\_\_\_\_\_\_\_\_\_。其它舱位\_\_\_\_\_\_\_\_\_\_人，其中上铺\_\_\_\_\_\_\_\_\_\_人，下铺\_\_\_\_\_\_\_\_\_\_人。

第二条 个人投保的旅游保险

(一)旅游者\_\_\_\_\_\_\_\_\_\_(同意或者不同意，打勾无效)委托旅行社办理个人投保的旅游保险。

(二)保险产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保险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保险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旅游费用与支付

(一)旅游费用(旅游费用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代收费：游船票\_\_\_\_\_\_\_\_\_\_元;景区门票\_\_\_\_\_\_\_\_\_\_元;

保险费\_\_\_\_\_\_\_\_\_\_元;其\_\_\_\_\_\_\_\_\_\_它\_\_\_\_\_\_\_\_\_\_元。

2.综合服务费(按代收费总额的\_\_\_\_\_\_\_\_\_\_ 收取)\_\_\_\_\_\_\_\_\_\_元。

3.旅游费用总额(代收费+综合服务费)\_\_\_\_\_\_\_\_\_\_元。

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

4.旅游费用总额不含用餐、索道、缆车及游船上的其他费用。

(二)费用的支付

1.旅游费用支付的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

2.旅游费用支付的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成团人数与不成团安排

(一)旅行社最低成团人数：\_\_\_\_\_\_\_\_\_\_;组团低于此人数不能成团时，旅行社应当在出发前\_\_\_\_\_\_\_\_\_\_日及时通知旅游者。

(二)如不能成团，旅游者是否同意按下列方式解决：

1.\_\_\_\_\_\_\_\_\_\_(同意或者不同意，打勾无效)组团社延期出团。

2.\_\_\_\_\_\_\_\_\_\_(同意或者不同意，打勾无效)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旅行社出团。

第五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亦可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消费者协会等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一)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当事人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如合同选填项空间不够，可附纸张贴于空白处，在连接处需双方盖章。

(三)未尽事宜，经旅游者和组团社双方协商一致，可列入补充条款。

旅游者签字(盖章)：\_\_\_\_\_\_\_\_\_ 组团旅行社签字(盖章)：\_\_\_\_\_

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旅游合同内容 旅游合同电子版四**

甲方：\_\_\_\_\_\_\_\_旅行社（或公司）\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_

乙方：姓名（或团体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旅游事业管理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旅游的时间安排：

由甲方在\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为乙方提供旅游服务。

第二条 旅游的地点及每个旅游景点的时间安排：

甲方为乙方提供的旅游景点为 个。分别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每天的时间安排为上午\_\_\_\_\_\_\_\_时至\_\_\_\_\_\_\_\_时，下午\_\_\_\_\_\_\_\_时至\_\_\_\_\_\_\_\_时。

第三条 旅游的生活安排：

甲方为乙方提供食宿，每天伙食在\_\_\_\_\_\_\_\_元至\_\_\_\_\_\_\_\_元标准内。

第四条 导游服务：

甲方为乙方提供导游服务，服务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旅游的费用：

本次旅游的费用总计\_\_\_\_元（包括食宿在内）。在旅游出发前\_\_\_\_日交清。

第六条 旅游的交通工具：

甲方为乙方提供交通工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交通工具都由甲方联系、提供，并保证乙方的旅游安全。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金：

1、甲方应该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按时为乙方安排本次旅游。

2、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擅自减少或增加旅游景点和缩短旅游时间。如甲方违反约定，应向乙方赔偿\_\_\_\_%的违约金或者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按约定继续提供旅游服务，甲方不提供的，乙方可以自行旅游，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增加游览景点的，增加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3、甲方应该按照本合同规定为乙方提供优质的服务。在旅游期间，甲方应派医务人员、保安人员等随行，以保证本次旅游的顺利进行。

4、甲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按约定赔偿乙方损失额\_\_\_\_\_\_\_\_元。

5、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受到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的，甲方负赔偿责任。如因第三人的过错造成损失的，甲方在赔偿后，有权向第三人追偿。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金：

1、乙方应该按照时交纳旅游费用，如违反规定在旅游出发前\_\_\_\_天内还不交清的，甲方有权不与乙方签订合同，取消乙方的旅游事项。

2、乙方应遵守甲方安排在本次旅游当中的安全事项及其他合理要求，不得擅自单独行动，否则后果自负。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在执行前或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由甲、乙方各执\_\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旅游合同内容 旅游合同电子版五**

合同编号：

本合同文本时管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山东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旅行社条例》、《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的示范文本，供当事人约定采用，签订合同签请仔细阅读。

一、定义和概念

第一条 本合同的词语定义

1、组团社，是指依法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从事招徕、组织旅游者旅游活动，并为旅游者提供相关服务的旅行社。

2、旅游者，是指与组团社签订旅游合同，参加国内旅游活动的中国公民或者团体。

3、旅游服务，是指旅行社依据《旅行社条例》等法律法规，组织旅游者赴旅游目的地旅行游览，并亲自或者委托旅游目的地旅行社为旅游者安排交通、餐饮、住宿、游览等经营活动。

4、旅游费用，是指旅游者支付给组团社，用于购买国内旅游服务的费用。旅游费用包括：交通费、住宿费、餐费（不含酒水费）、行程计划单所列旅游项目的第一道门票费、导游服务费、行程中安排的其他项目费用等。

5、旅行社责任保险，是指旅行社根据保险合同约定，向保险公司支付保险费，保险公司对旅行社在从事旅游业务经营活动中，致使旅游者人身、财产遭受损害应由旅行社承担的责任，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行为。

6、离团，是指旅游者参加了组团社所组织的旅游团队后，因疾病、证件丢失等客观原因未能岁团队完成约定行程的行为。

7、脱团：是指旅游者参加了组团社多组织的旅游团队后，擅自脱离旅行团队，不随团完成约定行程的行为。

8、转团，是指旅游行程开始前，低于成团人数时，经旅游者书面同意，在出发前将其转至当地其他旅行社所组织的旅游团队中，并由旅游者与被推荐的旅行社签订旅游合同的行为。

9、散客拼团，是指由于低于成团人数，组团社在保证所承诺的服务内容和标准不变的前提下，经旅游者书面同意，由旅游者报名后自行前往旅游目的地，由当地的旅行社组织来自国内各地的选择的相同旅游线路的其它散客旅游者，拼成一个团统一安排旅游服务的行为。

10、不可抗力，是指因极端天气、自然灾害、战争、罢工、骚乱、恐怖事件、政府行为、公共卫生事件等原因造成的交通延误或取消、景区临时关闭、宾馆饭店临时被征用等旅行社无法预见、无法避免、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

11、意外事件，是指因当事人故意或者过失以外的偶然因素而发生的事故。

12、业务损失费，是指组团社因旅游者行前退团产生的经济损失。

二、报名参团与签订合同

第二条 签订合同

1、旅游者参加旅游活动应选择具有《营业执照》《旅游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和明码标价的旅行社。《旅行社业务许可证》上的营业地址与实际营业场所应当一致。

2、旅游者应当认真阅读本合同有关条款、《旅游行程计划说明书》（一下简称《计划书》）和《自费项目表》，在旅游者明晰本合同条款及有关附件内容的情况下，组团社和旅游者应当签订书面合同。

第三条 旅游行程计划说明书

1、组团社应当向旅游者提供《计划书》，经双方签字或者盖章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计划书》用语须准确清晰，《计划书》应当对如下内容做出明确的说明：

（1）旅游行程的出发地、途径地、目的地，线路行程时间（按自然日计算，含有乘飞机、车、船等在途时间不足24小时以一日计）；

（2）旅游目的地的地接旅行社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3）交通工具及其档次等级；

（4）住宿安排及住宿酒店的名称、地点、档次等级（是否有空调、热水等相关的服务设施）；

（5）景区（点）及游览活动等（含主要景点停留的最少时间）；

（6）自由活动的时间和次数；

（7）早餐和正餐的次数及其标准；

（8）购物次数、购物场所名称和停留时间；

（9）行程安排的娱乐活动（时间、地点、项目）；

（10）自费项目（如果安排，组团社应在签约时间向旅游者提供《自费项目表》，明确自费项目的价格，由旅游者签字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自费项目应以不影响《计划书》行程为主责准则，不得欺骗、胁迫旅游者参加）。

第四条 旅游广告及宣传品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其内容符合《合同法》要约规定的，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对组团社和旅游者双方具有约束力。

三、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

第五条 组团社的权利

1、根据旅游者的身体健康状况及相关条件是否接纳旅游者报名参团。

2、要求旅游者如实提供旅游所必须的个人信息，按时提交相关证明文件。

3、按照合同约定向旅游者收取旅游费用。

4、要求旅游者遵守旅游合同约定的旅游行程安排，妥善保管随身物品。

5、出现突发公共事件或者其他危急情形，以及旅行社因违反旅游合同约定采取补救措施时，要求旅游者配合处理防止扩大损失。

6、拒绝旅游者提出的超出旅游合同约定的不合理要求。

第六条 组团社的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和标准，为旅游者提供质价相符的旅游服务。对可能危及旅游者人身、财产安全的项目和须注意的问题，应当事前向旅游者做出真是说明和明确警示，并采取防止危害发生的措施。

2、如实告知旅游者具体的旅游行程安排、各项服务标准和旅游目的地的风俗习惯；合同约定不派全陪的，应当告知旅游目的地的接洽办法和联系方式。

3、为旅游团队安排的导游应当取得国家旅游局颁发的导游证。

4、妥善保管旅游者提交的各项证件。

5、行程中不得违反合同约定，强迫或者变相强迫安排旅游者购物、参加自费项目。

6、旅游者在《计划书》安排的购物点所购物品系假冒伪劣商品时，组团社应当积极协助旅游者进行索赔。

7、向旅游者提供旅游费用发票。

8、旅行社不得向其他经营者或者个人，泄露旅游者因签订旅游合同提供的个人信息。

9、积极协调处理旅游者在旅游行程中出现的纠纷，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扩大。

10、由于第三方侵害等不可归责于组团社的原因导致旅游者人身、财产权益受到损害的，组团社应当尽协助义务，避免旅游者人身、财产权益损失扩大。

11、制止旅游者违犯法律、法规和违背旅游目的地风俗习惯的言行。

第七条 旅游者的权利

1、依法享有《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山东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消费者的权利。

2、在支付旅游费用时有权要求组团社开具发票。

3、有权要求组团社按照合同和《计划书》的内容和标准，兑现旅游行程服务。

4、有权拒绝组团社未经事先协商一致的转团行为和合约约定以外饿购物及自费项目安排。

第八条 旅游者的义务

1、旅游者与旅行社订立合同或者填写报名材料时，内容要真实准确，并对所填的内容承担责任。

2、提供的联系方式须是经常使用或者能够及时联系到的。

3、自身身体条件能够确保顺利完成旅游活动，并有义务在签订合同时将自身健康状况告知旅行社。

4、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旅游费用。

5、遵守合同约定完成旅游想成，配合导游人员的统一管理，不得以个人原因强迫组团社改变旅游团队的行程或者脱离团。

6、遵守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尊重旅游目的地的风俗习惯，举止文明，不得在旅游工程中从事违法活动。

7、妥善保管自己的行李物品，尤其是贵重物品。

8行程中发生纠纷，，应当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解决，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扩大，不得以拒绝登机（车、船）等行为拖延行程或者脱团。

四、合同的变更

第九条 合同内容的变更

1、组团社与旅游者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约定的旅游内容，但应当以书面形式由双方签字确认。由此增加的旅游费用及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变更提出方承担，由此减少的旅游费用，组团社应当退还旅游者。

2、因不可抗力或者意外事件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的，组团社可以在征得多数旅游团队成员同意后对相应内同予以变更。因紧急情况无法征求意见时，组团社可决定内容的变更，但应当就做出的决定提供必要的说明和证据。

3、在行前遇到不可抗力或者意外事件的，双方经协商可以取消行程或者延期出行。取消行程的，组团社应当退还旅游者未发生的费用，已发生费用的由双方协商后合理分担。

4、在行程中遇到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的，组团社按半条第2项的约定实施变更后，造成实际支出的旅游费用减少的，组团社应当将减少的费用退还旅游者，造成实际支出的旅游费用增加的，旅行社可以要求旅游者额外支付。

5、在行程中遇到意外事件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的，组团社按本条第2项的约定实施变更后，将未发生的旅游费用退回旅游者，因此增加的旅游费用由提出变更的一方承担，但因紧急避险所致的，由受益方承担。

第十条 组团社转团

组团社转团，应当在本合同协议条款中注明，并就受让出团的组团社和委托的地接社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承担责任，再行追偿。

旅游者和受让出团的组团社另行签订合同的，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五、购物

第十一条 购物责任

1、《计划书》安排的购物店为大众购物场所，旅游者够没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或者价格显失公平，造成旅游者损失的，旅行社不承担赔偿责任。

2、《计划书》安排的购物店以团队旅游者为主要客户的，旅游者在该购物场所购物，旅行社应当协助旅游者取得合法的购物凭证；旅游者购买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或者价格显失公平，造成旅游者损失的，旅游者可以请求旅行社承担协助索赔义务。旅行社未履行协助索取购物凭证义务，旅行社应当承担旅游者相应的损失。

3、旅行社胁迫、诱导、欺诈旅游者购物，导致旅游者遭受损失，旅行社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六、协议条款

第十二条 旅游者与组团社资料

1、甲方（旅游者）： 等 人（名单可附页，需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2、乙方（组团社）： ，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经营许可证编号： ，地址：，电话： 。

第十三条 旅游内容与标准

1、出发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集合地点： ，请于 年 月 日 时 分前抵达集合地点。

2、返回时间： 年 月 日，返回地点：

3、旅游行程共计 晚 天（飞机、车、船等在途时间包括在行程天数内）

4、往返大交通：

5、地接车辆：

6、旅游途径地、目的地和统一安排游览项目的具体内容及时间；住宿标准、酒店名称；旅游者自由活动的时间、次数；购物次数、停留时间及购物场所名称。详见《计划书》。

7、旅游者须另付费的游览项目及价格；详见《自费项目计划书》。

8、用餐次数：正餐 次，早餐 次；标准 。

9、旅游费：成人应交旅游费元/人，1.1米以下儿童费用元/人，旅游费共计 元；未按成人标准交纳旅游费的儿童，旅行社不提供： 。

10、付款方式及时间：甲方在报名时应缴80%订金元，余款于 年 月 日一次性付清。

11、导游服务：提供全陪服务□/地陪服务□。

第十四条 不能成团的约定

1、如报名参团的人数不足 人不能成团，乙方应于约定出发日 日前通知到甲方，并按以下方式解决：

（1）甲方（同意/不同意）组团社在 日之内延期出团。

（2）甲方（同意/不同意）转 旅行社出团；若同意转团，乙方须应与接受委托的旅行社签订委托协议，确定接待旅游者的各项服务安排及其标准，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

（3）甲方（同意/不同意）改为散客团，费用如有增减，由乙方退回或由甲方补足。

2、甲方如均不同意按前3项约定方式解决的，自乙方通知起本合同解除，乙方退还甲方全部团款，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因乙方原因不能按前3项方式解决的，视为变更合同协商不成，乙方退还甲方全部团款，并按本合同第十五条第1项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解除合同的约定

1、甲、乙双方可以在旅游活动开始前通知对方解除本合同，但须承担守约方为办理本次旅游支出的必要费用，并按如下标准支付违约金：

（1）在出发前7天（不含当天，下同）之前解除合同的，应赔偿守约方本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2）在出发前6至4天解除合同的，应赔偿守约方本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3）在出发前3至2天解除合同的，应赔偿守约方本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4）在出发前1天解除合同的，应赔偿守约方本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5）在出发当天解除合同的，应赔偿守约方本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2、甲方未在约定时间缴齐旅游费的，经催告后仍未按照约定时间缴齐旅游费的，视为单方解除合同。

3、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出发时间抵达集合点的，也未能在出发中途加入旅游团的，经催告后仍未按照催告通知时间抵达集合地点或中途加入旅游团的，视为旅游者单方解除合同，按照本条第1项约定处理。

4、甲方在行程中脱团的，组团社可以解除合。旅游者不得要求组团社退还旅游费用，如给组团社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5、甲方在行程中因自身原因离团的，组团社可以解除合同，退还甲方未发生的费用。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乙方非因不可抗力原因造成行程延误，并造成服务项目减少和服务质量降低的，应承担因服务项目减少和服务质量降低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费用，支付本合同的金额 %的违约金。

2、旅游行程中，乙方无正当原因弃置甲方的，应退还未完成的旅游项目的费用，承担甲方遭弃置期间支出的必要费用，支付本合同的金额的 %的违约金。

3、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不能继续旅游的，乙方应退还甲方旅游费月，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的违约金，疾病情况处理依据《旅行社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等有关规定。

第十七条 免责条款

乙方在旅游问题发生前后已采取以下措施，可免除责任：

1、2、；3、。

第十八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局投诉并提出赔偿请求；也可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 其它约定

1、旅游意外险：甲方（同意/不同意）委托乙方办理个人投保的旅游保险。保险产品名称：旅游意外伤害保险；保险金额： 元/人；保险费： 。

2、《旅游行程计划说明书》《自费项目计划单》经甲、乙双方签字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其它约定事项：

旅游者代表签字（盖章）： 组团社签字（盖章）：

证件号码：签约代表：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住址：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年 月日

**旅游合同内容 旅游合同电子版六**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旅游者或单位）

住所或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组团旅行社）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乙方参加由甲方组织的本次旅游的有关事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合同如下：

第一条[旅游内容]

本旅游团团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线路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团出发时间为\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结束时间为\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共计\_\_\_\_\_\_天\_\_\_\_\_\_夜。

前款所列旅游线路、’行程安排详见《旅游行程表》。《旅游行程表》经甲、乙双方签字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服务标准]

本旅游团服务质量执行国家旅游局颁布实施的《旅行社国内旅游服务质量》标准（或由甲、乙双方约定）

第三条[旅游费用]

本旅游团旅游费用总额共计\_\_\_\_\_\_元人民币。签订本合同之日，甲方应预付\_\_\_\_\_\_元人民币，余款应于出发前\_\_\_\_\_\_日付讫。

第四条[项目费用]

甲方依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支付的旅游费用，包含以下项目：

1．代办证件的手续费：乙方代甲方办理所需旅行证件的手续费。

2．交通客票费：乙方代甲方向民航、铁路、长途客运公司、水运等公共交通部门购买交通客票的费用。

3．餐饮住宿费：《旅游行程表》内所列应由乙方安排的餐饮、住宿费。

4．游览费：《旅游行程表》内所列应由乙方安排的游览费用，包括住宿地至游览地交通费、非旅游者另行付费的旅游项目第一道门票费。

5．接送费：旅游期间从机场、港口、车站等至住宿旅馆的接送费用。

6．旅游服务费：乙方提供各项旅游服务收取的费用（含导游服务费）。

7．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

前款第2项的交通客票费，如遇政府调整票价，该费用的退、补依照《合同法》第六牛三条办理。第3项的餐饮住宿费r如甲方要求提高标准，经乙方同意安排的，甲方应补交所需差额。

第五条[非项目费用]

甲方依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支付的旅游费用，不包含以下项目：

1．各地机场建设费。

2．旅途中发生的甲方个人费用；如交通工具上的个人餐饮费；个人伤病医疗费；行李超重费；旅途住宿期间的洗衣、电话、电报、饮料及酒类费；私人交通费；自由活动费用；寻回个人遗失物品的费用与报酬及在中因个人行为造成的赔偿费用等。

3．甲方自行投保的保险费：航空人身意外保险费及甲方自行投保的其他保险的费用

4．双方约定的由甲方自行选择的由起另行付费的游览项目费用

5．其他非第四条所列项目的费用。

第六条[出发时间地点]

甲方应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分于\_\_\_\_\_\_\_\_\_\_\_\_\_\_\_\_\_\_（地点）准时集合出发。甲方未准时到约定地点集合出发，也未能中途加入旅游团的，视为甲方解除合同，乙方可以按照本合同第八条的约定要求赔偿。

第七条[人数约定]

本旅游团须有\_\_\_\_\_\_人以上签约方能成团。如人数未达到，乙方可以于约定出发日前\_\_\_\_\_\_日（不低于5日）通知到甲方，解除合同。乙方解除合同后，按下列方式之一处理：

1．退还甲方已缴纳的全部费用，乙方对甲方不负违约责任。

2．订立另一旅游合同，费用如有增减，由乙方退回露或由甲方补足。

乙方未在约定时间通知到甲方的，应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约定赔偿甲方。

甲方提供的电话或传真须是经常使用或能够及时联系到的，否则乙方在本条及其他条款中需要通知但通知不到甲方的，不承担由此产生的赔偿责任。

第八条[甲方退团]

甲方可以在旅游活动开始前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但须承担乙方已经为办理本次旅游支出的必要费用，并按如下标准支付违约金：

1．在旅游开始前5日以前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扣除乙方已支出的必要费用后余额的10％。

2．在旅游开始前第5日至第3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扣除乙方已支出的必要费用后余额的20％。

3．在旅游开始前第3日至第1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扣除乙方已支出的必要费用后余额的30％。

4．在旅游开始前1日通知到酌，支付全部旅游费用扣除乙方已支出的必要费用后余额的50％。

5．在旅游开始日或开始后通知到或未通知不参团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乙方已支出的必要费用后余额的100％。

第九条[乙方取消]

除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情形外，如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的旅游活动不能成行而取消的，乙方应当立即通知甲方，并按如下标准支付违约金：

1．在旅游开始前第5日以前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的10％。

2在旅游开始前第5日至第3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的20%。

3．在旅游开始前第3日至第1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的30%

4．在旅游开始前1日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的50％。

5.在旅游开始日及以后通知到的，支付全部旅游费用的100％。

第十条[和同转让]

经乙方同意，甲方可以将其在本旅游合同上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具有参加本次旅游条件的第三人，但应当在约定的出发日前\_\_\_\_\_\_日通知乙方。如有费用增加，由甲方负担。

第十一条[甲方义务]

甲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甲方所提供的证件及相关资料必须真实有效．

2．甲方应确保自身身体条件适合参加旅游团旅游，并有义务在签订本合同时将自身健康状况告知乙方。

3甲方应妥善保管随身携带的行李物品，未委托乙方代管而损坏或丢失的，责任自负。

4.甲方在旅游活动中应遵守团队纪律，配合导游完成本次旅游行程．

5．甲方应尊重目的地的宗教信仰、民族习惯和风土人情。

第十二条[乙方义务]

乙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1．乙方应当提醒甲方注意免除或限制其责任的条款，按照甲方的要求，对有关条款予以说明。

2．乙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购买保险，并在接受甲方报名时提示甲方自愿购买旅游期间的个人保险。

3．乙方代理甲方办理旅游所需的手续，应妥善保管甲方的各项证件，如有遗失或毁损，应立即主动补办，并承担补办手续费，因此导致甲方的直接损失，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导游服务，无全陪的旅游团体，乙方应告知甲方旅游目的地的具体接洽办法和应急措施。

5甲方在旅游中发生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事故时，乙方应做出必要的协作和处理。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当按照《旅游行程表》安排甲方购物，不得强制甲方购物，不得擅自增加购物次数。当甲方发现所购物品系假冒伪劣商品，如购物为甲方要求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购物为行程内安排的，乙方应当协助甲方退还或索赔；如购物为乙方在行程外擅自增加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7，非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在旅游期间搭乘飞机、轮船、火车、长途汽车、地铁、索道、缆车等交通工具时受到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乙方应协助甲方向提供上列服务的经营者索赔。

第十三条[合同变更]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以书面形式变更本合同旅游内容由此增加的旅游费用应由提出变更的一方承担‘由此减少的旅游费用，乙方应退还甲方。如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由提出变更的一方承担损失。

第十四条[擅自变更合同]

乙方擅自变更合同违反约定的，应当退还甲方直接损失或承担增加的旅游费用，并支付直接损失额或增加的旅游费用额一倍的违约金。甲方擅自变更合同违反约定的，不得要求退还旅游费用。因此增加的旅游费用，由甲方承担。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旅游行程延误]

因乙方原因，导致旅游开始后行程延误的，乙方应当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继续履行本合同并支付旅游费用5％的违约金；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终止旅游的，乙方应当安排甲方返回并退还未完成的旅程费用，支付旅游费用5％的违约金。

甲方因延误旅游行程支出的食宿和其他必要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六条[弃团]

乙方在旅程中弃置甲方的，应当承担弃置期间甲方支出的食宿和其他必要费用，退还未完成的行程费用并支付旅游费用一倍的违约金。

第十七条[中途离团]

甲方在旅程中未经乙方同意自行离团不归的，视为单方解除合同，不得要求一反退还旅游费用。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八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乙方延迟履行本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九条[扩大损失]

甲、乙一方违约后，对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

甲、乙一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第二十条[委托招徕]

乙方委托其他旅行社代为招徕时，不得以未直接收取甲方费用为由免责。

第二十一条[其他]

本合同其他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十二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甲方可以向有管辖权的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投诉，甲乙双方均可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三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四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至本次旅行结束甲方离开乙方安排的交通工具时为止。

附旅游行程表（略）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 负责人（签章）：\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 电话或者传真：\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日

**旅游合同内容 旅游合同电子版七**

出租方：承租方：

联系人：联系人：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规定的有关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汽车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格守：

一、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车型为：\_\_\_\_\_旅游大巴\_\_\_\_\_座\_\_\_\_\_辆，带司机租给承租方使用、具体要求如下：

二、承租方租用的旅游大巴只限于接送客人使用、承租方只有调度、使用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方司机和公司负责、所用油费、路费、停车费由出租方负责、出租方对承租方提供的车辆应保障车况良好，所提供的车辆必须在本合同生效后，准时交付承租方使用。

三、若因司机或其它原因造成交通事故或其它安全事故，造成承租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事故处理办法》由出租方与承租方协调处理，出租方购买了车辆意外保险，按车辆意外保险相关条例进行赔偿，承租方应协助处理相关事宜。

四、出租方自\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时起，将所租旅游大巴车交付给承租方使用，车辆行驶路线，时间安排如下。

出车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到达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所提供的车辆必须在本合同生效后，准时交付承租方使用，根据平等互利若因延误造成承租方的损失，由出租方负责赔偿给承租方￥：\_\_\_\_\_\_\_\_元人民币、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出租方承担。如承租方在使用期悔约、若因延误造成出租方的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给出租方￥：\_\_\_\_\_\_\_\_\_元人民币，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六、承租方向出租方交付￥：\_\_\_\_\_\_\_\_\_元(人民币)做为租车订金、租期满后退还订金。

七、租车租金为一次性结算\_\_\_\_\_天租车费用共计￥：\_\_\_\_\_\_\_\_\_元(人民币)。

八、本合同自出租方、承租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有关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经协商解决未能达到一致的，任何一方可向出租方和承租方所在地的法院提出起诉。

出租方盖章并签名生效：承租方盖章并签名生效：

甲方：乙方：

\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